

## 太保产险临时信息披露公告

2018 年第 5 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中国保监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深保监罚[2018]19 号）的内容予以披露。

经查，太保财险深圳分公司因给予投保人保险合同以外利益及财务业务数据不真实的问题，违反了《保险法》第一百一十六条、第八十六条。

依据《保险法》第一百六十一条、第一百七十条规定，深圳保监局决定给予我深圳分公司罚款 38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8 年 6 月 11 日